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问询函

沈阳汽车有限公司:

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:

辽宁华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:

鉴于本公司股票价格已连续三个交易日(2024年10月29日、30日、31日)内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规定,公司需要发布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公告。

现向贵司确认,贵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如存在,请详细说明。

请大股东及控股股东予以协助,谢谢!



辽宁华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关于申华控股问询函的回复

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:

经与本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确认,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 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 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 大事项。

特此说明。



华晨汽车集团控殿有限公司 类于 中华控 股 间 询 函 的 回 复

经与本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确认,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 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 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 大事项。

特此 说 明 。



沈阳汽车有限公司 关于申华控股问询函的回复

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:

经与本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确认,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 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 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 大事项。

特此说明。

